

## 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65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2號  
傳 真：(02)2380-3846  
聯 絡 人：何俞賢 (02)2380-3842  
電子郵件：cosine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主綜督字第10506002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內部稽核範例－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作業」  
1份，請參採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第22次委員會議決議  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案例係引用歐盟之內部稽核相關觀念、技巧及作法，  
結合實際稽核案例製作而成，其中引進「問題樹」及「績  
效稽核矩陣」等方法，目的在於協助稽核人員設定稽核目  
標並發展對應之稽核問題、判斷標準及測試程序，以利提  
出稽核結論。
- 三、前開範例已登載於本總處網站政府內部控制專區 ([http://  
www.dgbas.gov.tw](http://www.dgbas.gov.tw))，請自行下載參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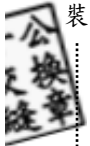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  
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  
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  
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  
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銀行  
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  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  
省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



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規劃處

2016-04-26  
交 14:44 章



訂



線